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19-019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做出变更。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上交所2019年3月30日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提前执行新准则的上市公司，须同时采用新收入和新租赁准则，不得只提前采用其中一项准则。由于公司已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从2019年1月1日同时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其他租赁模式下的会计处理无重大变化。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监管机构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依据财政部修订和发布的有关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公司相应变更会计政策，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